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通知时限及方式。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洁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会对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8日